附件2

专家库入库专家承诺书

忻州市忻府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：

我若入选行政审批局专家库，将接受行政审批局的监督和管理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完成行政审批局委托的各项评估评审咨询任务。为此，特作如下承诺：

一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恪守职业道德，诚实、廉洁地履行专家职责。

二、客观、公正地进行评审，不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的干预，并对本人提出的评审意见负责。

三、严格遵守保密规定，遵守评审工作纪律，不收受评估咨询费以外的其它费用。

四、遵守专家评审回避制度。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主动申请回避：

1.本人为参与评审事项的前期策划或咨询及所属单位的人员；

2.本人为咨询评审事项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人员；

3.本人为评审事项提出单位的离退休人员，或者为前期策划或咨询单位的离退休人员，并且离退休时间不满2年；

4.与评审事项业主有直接经济利益关系；

5.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其它情形。

五、在履职中，凡是具有下列行为，接受相关部门处罚，退出专家库，并由行政审批局在政府信用平台上记录一次。

1.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专家资格；

2.无正当理由，接受评估评审邀请但没有参加评审工

作或中途无正当理由退出评审工作2次的，或在一年内确认参会后因故取消，累计超过5次的；

3.不负责任，弄虚作假，不能客观、公正履职有两次以上信誉不良记录的；

4.明知有应当回避的情形而不主动申请回避的；

5.利用专家身份和影响力，为有利益关系者通过评审

提供便利的；

6.为个人私利和不正当目的，提出与事实不符、违反

科学的结论、意见，并造成较大经济损失的；

7.索取或者收受被评审以及其他相关人员的礼金或其他好处，造成严重后果的；

8.泄露在评审过程中知悉的技术秘密、商业秘密以及

其他不宜公开的情况，造成严重后果的。

特此承诺！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